

# 約翰三書讀經講義(陳終道)

## 約翰三書概論

### 一·本書著者、受書人與著書時地

著者：使徒約翰。

受書人：常常接待弟兄的該猶。

聖經中有好幾次提到「該猶」。馬其頓的該猶（徒19:29），特庇的該猶（徒20:4），哥林多的該猶（羅16:23；林前1:14）。但這些人是否與本書的該猶同一個人，還是其中之一，無法確定。無論如何，本書的該猶必定是一位很有愛心，願意藉服事人以服事主的熱心信徒。

著書時地：與前書同。

### 二·主要信息：按真理相愛的榜樣

本書有幾點要訓：

1· 訓勉愛主的該猶，在接待客旅的事上更加忠心。約翰二書勸告信徒不可接待傳異端的人；本書則勸勉信徒要接待作客旅的弟兄。兩書互相呼應，使徒針對不同的需要，將真理的兩方面教訓信徒，更顯出本書與貳書的關係十分密切。

2· 用簡潔的筆法描寫愛主的該猶，犯罪的丟特腓，和行善的低米丟，三個不同的人物。使讀者從這三個實例中知道所當效法的是甚麼。

3· 用實例說明一種真理——接待並幫助主僕和弟兄就是服事主，與主的僕人同工。

4· 本書告訴我們幫助別人遵行真理，與自己遵行真理（前書的要旨），都同樣是信徒該盡的本分，是榮神益人的途徑。

### 三·全書分析

#### 第一段 引言——作長老的約翰（1-4）

一· 寫信人（1上）

二· 收信人（1下）

三· 祝福的話（2）

四· 稱讚和喜樂（3-4）

#### 第二段 愛主的該猶（5-8）

一· 稱許（5-6）

二· 教導（7-8）

#### 第三段 犯罪的丟特腓（9-11）

第四段 行善的低米丟（12）

第五段 結語（13-15）

一· 願望（13-14）

二· 問安（15）

—— 陳終道《新約書信讀經講義》

## 約翰三書註釋

第一段 引言——作長老的約翰（1-4）

1-4 這段引言所給我們主要的教訓是：

1· 老約翰愛弟兄不是由於責任的催促，而是完全自發而主動的愛心。「親愛的該猶……就是**我誠心所愛**……」像這種話由一個年近古稀的老人說出來，很不平常，顯出他還有青年人那種熱切真誠，這是十分可貴的。

處世為人的經驗可以越來越老，愛主愛人的心不妨越久越新（林後4:16）。

2· 他的愛心不偏不倚，對信徒的帶領是平均發展的。要叫他們在「**身體**」和「**靈魂**」的事上，都得到適當的地位。「**身體健壯正如靈魂**」這說明靈魂比身體重要，但身體也要健壯。按林前6:20; 提前4:8，保羅也有類似的教訓。他對信徒長進的願望，常是不停止的，雖然該猶在靈性上的興盛會叫他歡喜，但他也願意看見該猶在身體上同樣有適當的長進。

3· 他不但是個慈愛的父親，且是個好牧師，又是真理的戰士。有為父的生命才能生兒養女；有好牧人的勞苦才能栽培出靈魂健壯的信徒；有維護真理的熱誠，才有因所傳的真理被人接納與遵行而有的喜樂。

他聽見他所牧養的信徒們按真理而行，就說：「**我的喜樂沒有比這個大的。**」可見他最大的喜樂不是信徒對他的愛戴敬仰，不是教會經濟力量增加，或信徒對他在物質方面的照顧更加豐富週到，而是信徒們按真理行事。

### 問題討論

約翰書信中，三卷書共同注重的信息是甚麼？可以顯明三卷書互有關聯的論題是甚麼？

本書有甚麼重要的教訓？把全書的要訓分點列出。

老約翰在本書的1-4節的引言中所表現的愛心，可給我們甚麼教訓？

第二段 愛主的該猶（5-8）

一· 稱許（5-6,參2-4）

5-6 從使徒對該猶的稱許中，可見該猶有許多地方可以作信徒的榜樣：

1· 他的**靈魂比身體更健壯**，且有使徒為他作見證

本書第2節的祝詞是全聖經所獨有的。可見他靈命的長進、豐盛，必定留給使徒很深的印象，像是一個強壯的壯士那樣。他注重屬靈的事遠過於屬世的事。

## 2·他所行的與心裏所存的相同

注意第3節所說，他「心裏所存的真理」正如他「按真理而行」的，而不是正如他口裏所講的。真理必定要不只是在口裏講，還要存在心裏，然後才能按真理而行。

奇怪的是別的弟兄怎麼能證明他「心裏所存的」與他所行的相符？這裏若是說「口裏所說的」正如所行的似乎更易明白，因為別人很容易證明他是言行一致。但他不是口裏說，是心裏存的，別人怎能證明他心裏所存的呢？其實這是說出他行事的動機，常出於真理的感動，並依照真理的法則來行，以致凡與他接觸的人都留下一種印象，就是覺得真理在他心中有很高的地位和權威。他的行事從不憑著血氣或情感的作用，而是根據真理。

## 3·他的善行（愛心）是使徒和弟兄所共同證明的

可見他的愛心是廣博的，不只是對他所敬愛、接近的少數人，就是對一切主內的弟兄也一樣。他的愛心雖然廣博卻不膚淺，不敷衍了事，也不虛偽裝假，不然，就不會取得「凡」受過他接待之人的讚許；反之，既然有許多人這樣為他作見證，可見他接待客人的愛心始終一樣。不但最初接待弟兄時有愛心，就是深知接待的工作不容易做之後，還是照樣用愛心善待後來的客旅。

「客要一味的款待」（羅12:13），不要越來越沒有愛心，越不尊敬所接待的人。

## 4·他的恩賜雖不是最大（參林前14:1;12:28;羅12:13），他的靈德卻很優美

服事人不是甚麼大恩賜，倒是一項卑微的恩賜，但卻能使人在屬靈方面變成「為大的」（太20:26-28），所以恩賜小未必是靈性低。許多時候，神就是要用靈性很好的人去做那些卑微的事。並且也只有這樣的人才能在這方面的恩賜上運用得當。使徒時代，聖靈選用了最屬靈、最有能力的司提反，辦理飯食，就是一個好例子。該猶也是這樣，雖然主只給接待客旅的恩賜，但他能使他們都因他受感動。可見他的靈性很有程度。他必定是很謙卑、捨己、忍耐的人，因為接待客旅等於向一切人謙卑。無論誰接待客人時必然要謙卑些，並學習注意別人的需要，這樣才能叫客人感到賓至如歸，舒適而不陌生。

## 二·教導（7-8）

7-8 這兩節是使徒在稱許之後，再加上的勉勵和堅固的話。使他更覺得自己所作的確有屬靈的價值。從這裏我們可得下面幾點教訓：

### 1·接待主僕（或弟兄）幫助人……

這種工作是神看我們配得過才給我們做的聖工，應該把它看成榮耀，不要當作重擔。

### 2·向外邦人傳道，應該一無所取

按第7節的意思，顯然是指傳道人出外傳福音時，應該不向外人收取甚麼物質方面的好處，免得羞辱主名。這是工人的重要守則。

### 3·接待主的僕人，就是與他同工（8節）

這一節聖經明顯的告訴我們，幫助為主工作的人就是跟他們一同作工，這是一項屬靈的投資。該猶自己雖然未必到各處作工，但他接待那些為主的名到處作工的人，這就是他的「屬靈投資」，使他在許多人的工作上都有分。今天的信徒需要像該猶那樣認真地接受這節聖經的應許，才會樂意地有分於主的各種聖工。

注意，本節與上節有密切的關係。信徒若不認真支持向外宣道的工作，就是逼使向外人傳道的人，更

難持守「向外人一無所取」的原則。反之，就是幫助傳道人更專心靠主。

### 問題討論

該猶是誰？他為主所作的是那方面的工作，他的靈性和事奉有甚麼地方可作我們效法的榜樣？

教會在傳福音的工作上，是否該接受教外人的錢財？基督徒幫助主的僕人，就是跟他們同工，在今天的信徒中，是否普遍有這種信念？對聖工和信徒的事奉有甚麼影響？

### 第三段 犯罪的丟特腓（9-11）

9-11 丟特腓的惡行共有五項：

- 1．好為首——出風頭，
- 2．不接待使徒，
- 3．用惡言妄論使徒，
- 4．禁止別人行善，
- 5．在教會中專橫獨斷、逼迫好弟兄。

「丟特腓」意即被丟斯撫養的，是外邦人用的名字。從聖經的記載，可知古時的人起名字常有特別的用意，在人生經歷中遇有重要轉變時，常有改名的習慣。這人作了教會領袖，竟然還用這種跟偶像有密切關係的名字，顯見他的靈性還很幼稚。信主時似乎沒有顯出甚麼「改變」的憑據。

教會有紛爭，靈性走下坡，多半都是由於一些靈命幼稚，外表熱心，實際上卻是貪慕虛名的人在教會弄權的結果。這種人必然會反對或攻擊忠心的神僕，逼迫愛主的弟兄。因他們的行事必定不理會真理，也不顧神的榮耀，難免引起忠心愛主的弟兄的抗辯，所以小則不同心、不和睦，大則把教會引入歧途，容納異端，引起分裂。因此對教會負責人的遴選應該十分審慎。

在約翰責備丟特腓的時候，有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，就是：他並沒有把丟特腓跟前書敵基督的人並列。雖然他這麼強烈地反對使徒，自己不行善，沒有愛心，不但不知慚愧，還要阻擋別人憑愛心行事。但這到底是德行上的錯誤，跟信仰上的錯失不同（他的信仰及靈性經歷如何聖經沒有提）。可見使徒的責斥，總是十分適當而不過分。這也教訓我們不要隨便把異己的人看作是異端。

使徒特別聲明要「題說」他的事……。「題說」是溫和的字眼，所以這不會是指約翰到他們那裏時，要開會審問、懲辦而說的，大概只是指他要公開宣佈他的惡行，目的是要使眾人明白，免受他的影響，也警戒其他的人，不可幫助他行惡，同時也使那些被欺負的弟兄得安慰。使徒特別對該猶提起他準備怎樣對付丟特腓，大概因該猶是該教會的重要弟兄之一，並且深得人望，所以他可以先照使徒的心意去安慰那些被趕出教會的人。

使徒在講完丟特腓的惡行之後，就再加上一些溫柔的勸告（11）。其中完全沒有一句措詞激烈的話語。顯出他心中平靜，毫無血氣或肉體的成分。這就是為甚麼他能對事情觀察得十分正確，又處置得很適當的原故。

一個滿有資格可以斥責、命令人的老約翰，卻用勸戒的態度，勸告犯罪者，這樣更能使人甘心而自發地去行善，比較用壓迫的方法好得多。因為沒有一種壓迫的方法會真正使人行善的。

## 問題討論

丟特腓的名字是甚麼意思？他的主要惡行有幾項？使徒責備他的時候，是否把他跟傳異端的人同等看待？為甚麼？

### 第四段 行善的低米丟（12）

12 少有人因行善而得到許多人共同的讚許，反之，若作錯了事，卻極易遭人議論。低米丟雖是一個無名小卒，但卻是個發光的信徒。而且他的行善完全出於真理（是真理所見證的），也合乎聖經的原則，跟世人的善行不同。聖經能為他作見證，可見他的善行是內外一致，是由誠實而善良的內心發出的。

使徒為甚麼要在該猶面前稱讚他？也許是要藉著這件事叫該猶受到勉勵。許多時候，在第三者面前稱讚人，會使聽者受益。所以有時我們應該學習當面勸告人，而在背後稱讚人，切不可當面稱讚卻在背後批評。

在同一教會中，有行善、也有行惡的信徒。而行善或行惡，都不是因在教會有沒有地位的問題。所以我們不要以壞信徒作榜樣來原諒自己，應該以好信徒作為效法的榜樣來勉勵自己；更不要只看壞的方面而自覺灰心，卻要看人好的方面激勵愛心。

## 問題討論

使徒為甚麼要在該猶面前稱讚一個藉藉無名的低米丟？對我們有甚麼教訓？

### 第五段 結語（13-15）

#### 一·願望（13-14）

13-14 「我原有許多事要……」雖然有許多事要寫，老約翰卻不想用筆墨寫，這可能因為：

1·既然就快見面，當然不用多寫。

2·年老的約翰，可能執筆並不很方便。

3·老約翰對受書人有很親切的情感，總覺得當面談論，比較遠遠隔開而用筆寫親切得多。

#### 二·問安（15）

15 按姓名問安，是表明他真切的關心。他似乎恐怕該猶沒有認真地替他問安，只隨便提提就了事。這句話表明他對信徒的關心是出於愛主，並非是一種禮貌上的致意而已！—— 陳終道《新約書信讀經講義》